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對公司細則的建議修訂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並採納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細則。上市規則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修訂，其要求(其中包括)上市發行人採納一套「核心標準」以保障發行人的股東。此外，本公司建議於舉行股東大會時採取與時並進的靈活處理方式。因此，董事會建議修訂公司細則，以(其中包括)(i)允許以電子方式或混合會議方式舉行股東大會；(ii)確保公司細則符合上市規則的最新規定及百慕達的適用法律；及(iii)對公司細則作出若干輕微內部管理修訂(統稱「該等修訂」)。載有建議的該等修訂詳情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採納納入該等修訂的經修訂及重列公司細則。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玉國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玉國先生、劉恩賜先生及果玉梅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楊小強先生及黃逸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巴俊宇先生、朱學義先生及黃仲文先生。

* 僅供識別